

中共岳阳市委文件

岳发〔2018〕17号



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 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

(2018年12月29日)

为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围绕“最多跑一次、最好不要跑、最长一百天”要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岳阳高质量发展，市委、市政府提出如下意见。

一、推进“一件事”一窗办

以群众和企业到政府“一次性”办好“一件事”为目标，

将“我要开餐馆”“我要开超市”等涉及多部门、多环节的事项整合归并为“一件事”，加快推进从“每个部门最多跑一次”转向“每件事情最多跑一次”。2019年1月，对企业设立、社会事务等43项“一件事”启动实施一窗办；2019年底前全面实施“一件事”一窗办。

1. 梳理“一件事”清单。按照能合尽合、能联尽联、能简尽简原则，梳理公布“一件事”的事项清单和实施清单。按照“一表”（事项申请表）、“一单”（申请材料清单）、“一图”（办理流程图）、“一说明”（各种可能情况说明）的标准，制定“一件事”受理材料标准化清单，作为前台综合窗口受理材料的依据。

2. 建立“一窗办”服务机制。在政务大厅设立综合受理窗口，建立“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全程电子监察”的服务运行机制，确保实现“一个窗口申报、一张表格填写、事项联合办理、限定时限办结”。调优配强审批人员，加强教育培训，提高前台“全科”受理能力。建立健全协调机制，规范业务受理，解决疑难问题。

3. 强化信息联网共享。统一网络办理平台，依托“互联网+政务服务”系统，开发“一件事”一窗办功能模块，实现受理上网、办理留痕、信息共享、一网通办。对暂不能实现信息系统互联互通的事项，应先采取内部流转措施，确保“一件事”一窗办顺利推进。

二、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联合办

按照全流程、全覆盖和标准化的要求，优化流程、联合审批、限定时间。自 2019 年 1 月起，实行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

1. 明确改革范围。改革覆盖工程建设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工程结算及公共设施接入服务审批全过程。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全市范围内的所有房屋建筑和城市基础设施等工程（不包括特殊工程和由国家、省级部门审批的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覆盖行政许可等审批事项和技术审查、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以及备案等其他类型事项。

2. 固化审批阶段。将审批流程划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和用地规划许可等，由发改部门牵头；第二阶段，主要包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由规划部门牵头；第三阶段，主要包括设计联审、施工许可证等，由住建部门牵头；第四阶段，主要包括规范供水、供电、供气、通讯、排水等报装，各部门的联合竣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备案等，由住建部门牵头。

3. 优化审批程序。深化联合勘验、联合测绘、联合审图、联合验收改革，调整审批时序，压缩审批时间。推行“多规合一”，统筹各类规划。建立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制度，整合设计方案和初步设计的技术审查内容，实行联合评审，将消防设计审查、人防设计审查等技术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相关部门不再单独进行技术审查。住建部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委托施工图审查机构统一审查后，分专业出具审查合格书。按

照“谁报建谁承诺、谁设计谁承诺，谁审查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实行终身负责制。推进“多测合一”工作，国土部门牵头制定涉及国土、规划、住建等部门的测绘内容、流程、时限等具体要求，实行“一次委托、统一测绘、成果共享”。实行“联合验收”，由住建部门组织相关部门对工程建设项目进行限时验收，出具联合验收意见，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同时一次性移交，方可办理出具移交证明书。积极探索工业投资建设项目“标准地+承诺制”、区域评估、容缺受理等审批方式，进一步合并、精简审批事项，缩短办理时间。整合建立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信息系统，实现全过程多部门实时传送审批文件。

4. 提高审批效率。政府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审批时限压减至 70 个工作日，政府投资市政工程类项目审批时间压减至 61 个工作日以内，社会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类项目审批时间压减至 54 个工作日以内，工业投资建设项目审批时间压减至 49 个工作日以内。

5. 提速工程结算。按投资额度建立分层级结算评审制度，优化“单位内审、财政评审、审计终审”机制。对政府无特别要求和建设单位无特别约定的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单位内审、财政评审”；对政府要求审计或约定采用审计结果作为工程结算依据的项目，实行审计终审结算。建设单位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内审，并向财政部门提交结算评审报告；财政结算评审时效压缩 50%以上，1 个亿以上的项目最长不超过 45

天；需审计终审的，审计时限比照财政结算评审时限。

三、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

分批次、分层次推进“最多跑一次”事项网上办。2018年底前实现高频事项全程网办，2019年实现90%的事项网上办。

1. 推动事项审查“颗粒化”。围绕“网上预审、网上受理”，对已发布的“最多跑一次”事项根据不同情形细化分解，并逐一制定审查工作细则，编制形式直观、易看易懂的审批服务事项办理流程图。

2. 丰富在线服务平台功能。统一全市各类政务服务平台互联网端入口，部署移动端网上办事系统。推进电子证照目录清理、证照生成归集、发布工作，制定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应用管理办法。完善统一身份认证、办件查询、邮政物流等系统功能，对接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渠道。完善在线服务平台电子监察功能，对审批服务全流程实施进度预警监测。

3. 加强自助服务终端建设。推进自助服务设备多点覆盖，升级综合自助服务设备系统功能，融合与企业、个人生产、生活相关的生活缴费、社保医保、车管驾管等便民服务，建设政务e站24小时在线政府。

4. 加强值班值守。整合实体服务大厅、政府网站信息公开、12345热线、综治网格等力量，建立统一的在线值班队伍。建立市、县、乡、村四级实体政务服务大厅帮代办队伍，指导、协助企业群众通过服务门户、自助终端提交申请材料等，引导

企业群众将政务服务需求上网办理。

四、推进服务下沉就近办

以“就近办、网上办”为原则，以“放到位、办到位”为标准，将100项以上政务服务事项下沉到基层，实现群众“家门口”可办。

1. 公布事项和流程。全面梳理、优化乡镇（街道）、村（社区）就近办事项和办事流程，通过政务服务网、公告栏等方式公开，提高群众知晓度。

2. 提升服务能力。基层便民服务中心设立综合服务窗口，配备业务水平高、协调能力强、服务意识好的窗口工作人员，承担多部门下沉业务。推行“五制两服务”，即实行一次性告知制、一般事项直接办理制、特殊事项承诺办理制、重大事项联合办理制、上报事项代办制，提供预约服务、代办服务，满足群众个性化、差异化需求。

3. 强化网络平台支撑。加快电子政务外网向基层部署，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向基层延伸。配备必要的电脑、高拍仪和扫描仪等电子化办公设备，因地制宜配备各类自助服务终端。将能够前移的县级审批服务部门制证设备（终端）向乡镇（街道）、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前移，实现“在线审批、就近办结”。

五、推进群众投诉马上办

畅通企业和群众评价、投诉、建议渠道，构建有效的监督

评价体系，促进“最多跑一次”改革举措落地落实。

1. 健全评价投诉建议处置体系。建立健全以移动终端为主渠道的问题收集体系，开发投诉受理微信公众号和手机 APP；完善以 12345 热线、市长信箱为主平台的问题交办督办体系；建立高效的职能部门问题处理体系，确定专人承接，第一时间做好处理、协调和反馈工作，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2. 明确评价投诉建议处置时限。政务服务大厅现场接收的投诉，立即响应、立即处置、立即整改，做到“大厅事、大厅毕”。12345 平台接到投诉建议 1 小时内派单；各地各部门接到投诉建议后，2 个工作日内对即办事项进行处置并反馈处置结果，对建议事项作出回应；对复杂需要协调事项，5 个工作日内反馈协调后的处置方案。

3. 加强评价投诉建议处置监管。深入实施“市长助跑、‘一把手’陪跑、全媒体跟跑、部门联跑、纪检督跑”等系列措施，加强企业和群众评价结果运用，对先进典型通报表扬，对落实不力的通报批评，对失职失责的严肃问责，倒逼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

附件：五项改革措施责任清单

（此件发至县团级）

五项改革措施责任清单

改革措施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实施时间	牵头单位
“一件事” 一窗办	对企业群众到政府办成“一件事”进行全面系统梳理，形成目录清单，设立综合窗口，网化办理机制	1. 全面梳理“一件事”事项清单，并审核发布	2018 年底前	市政务中心
		2. 建立“一窗办”服务机制	2018 年底前	市政务中心
		3. 编制“一件事”事项受理材料标准化清单	2018 年底前	各相关部门
		4. 开发“一件事”综合受理功能模块	2018 年底前	市政务中心
工程建设 项目审批 联合办	政府投资市政工程项目审批时限 61 个工作日；政府投资房屋建筑类建设项目审批时限 70 个工作日；社会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审批时限 54 个工作日（核准类 54、备案类 53）；工业投资建设项目审批时限 49 个工作日（核准类 49、备案类 48）	1.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审批时限 16 个工作日	2019 年 1 月	市发改委
		2.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时限 14 个工作日	2019 年 1 月	市规划局
		3. 施工许可阶段审批时限 31 个工作日以内	2019 年 1 月	市住建局
		4. 竣工验收阶段审批时限 9 个工作日	2019 年 1 月	市住建局
		5. 提速工程项目结算评审，将单位内审、财政评审、审计终审分别限定在 10、45、45 个工作日内完成	2019 年 1 月	市财政局
		6. 查找疏通审批流程不畅的“堵点”，推动流程优化和标准化	2019 年 1 月	市政务中心